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6/21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4年6月20日-2025年6月19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5,000万元（含）-8,000万元（含）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3,329,969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7848%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48,409,617.5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13.79元/股-15.00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4.36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2月，公司未进行相关股份回购操作。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329,96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848%，成交最高价为15.00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3.79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48,409,617.5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